

# 從法律談如何繼承遺產？

孫滌吾

一個人死了之後，難免留有遺產，於是產生了遺產的繼承問題。我們常常可以從報上看到，許多人兄弟之間爲了分配遺產起了糾紛，鬧得不可開交。現在就讓我們根據法律的規定，來談談如何繼承遺產。

根據我國民法，遺產的繼承有一定的順序。民法規定遺產的繼承，除配偶——妻或丈夫之外依照下列的順序來決定：

- (一)直系血親卑親屬——死者的子女或孫子女。
  - (二)父母——死者的父母。
  - (三)兄弟姊妹——死者的兄弟姊妹。
  - (四)祖父母——死者的祖父母。
- 民法的這項規定，是許多人所看不懂的，我們只有以實際的例子作參考，才能明瞭。
- 所謂的除配偶外，是指「死者」的配偶，有着優先繼承的權利。

譬如說：張三不幸因病而死。在這種情形下，我們可以分成下列幾種例子來加以說明，而且每一種情況都有着顯著的不同的。首先，我們假定張三是位沒有結婚的人，那麼他死亡之後，首先可以繼承遺產的人，應該是他的養子女。因爲根據民法的規定，養子女與婚生子女是同

樣的有着繼承父母遺產的權利的，因而養子在法律上是視同死者直系血親卑親屬。

如果張三既無養子女，又無妻子。那麼張三死亡之後，首先應該由張三的父母來繼承的遺產。

倘使張三的父母也已經死亡，這時就應該由張三的兄弟姊妹來繼承他的遺產了。

如果兄弟姊妹也沒有，那麼張三的祖父母就順理成章的成爲張三的遺產繼承人。否則，就只有由國家來繼承他的遺產。

如果張三是一位已經結婚的人，情形又將有着顯着的不同了。

譬如說：張三隻身在臺，除了他的妻子而外，再沒有別的親人，那麼張三死亡之後，張太太當然成爲他的遺產繼承人。

但是，倘使張三有了子女，假定說是一子一女，這時張三的妻子和他的子女，都有繼承遺產的權利，而且，他們繼承的權利應該是均分的。

如果張三留有遺產三十萬元，遺有子女各一人

，妻子一人。這時他的妻子和子女都有均等的遺產繼承權，每人應該繼承十萬元。如果張三的兒女都已死亡，則由張三兒女的兒女——孫子女——來與張三的妻子平均分配，繼承遺產。

倘使張三的妻子已經先死亡，那麼，當然是由他的子女或孫子女爲當然的遺產繼承人了。

不過要特別提醒的是，這裏所謂的子女包括養子女在內，只不過養子女的繼承是親子女的三分之二罷了。

譬如說：張三死了，妻子也已死了，遺下了三十萬財產，他有兩個親子女及兩個養子女。這時，親生子女每人繼承十萬元，共是廿萬元；養子女每人繼承五萬元，共是十萬元。也就是說，養子女所應繼承的財產是親生子女的一半。

接下來，我們又要假定一種情況，假如張三死了之後沒有子女。只有妻子和父母存在。這時張三的遺產就要由張三的妻子和他的父母來共同繼承了。不過，妻子應該得到二分之一，剩下的二分之一再由父母來均分。

我們再假定張三既沒有子女，又沒有兄弟姊妹，父母也早已死亡，這時就應該由他的祖父母來和他的妻子共同來繼承他的遺產。

但是配偶與祖父母共同繼承時，應該分得遺產的三分之一，剩下的三分之一由祖父母繼承。



## 來自世界各地 克服傷風的 八個尅星!!

中縣驗許5306號

### 強力 傷風克 Grippetin-S

當您覺得有發熱及咳嗽之感，感冒、四季感冒、流行性感、鼻炎、咽頭痛、支氣管喘息、咳嗽、頭重、偏頭痛、神經痛、關節痛等病症的時候，請立刻招呼我們，我們每一個人都有重大的任務，看!!我們八個人團結起來的力量是多麼的強大啊!!